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苏州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苏州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025年	
实施单位	苏州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实施可行性	<p>根据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21〕4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奖补方案的通知》（苏府办〔2021〕184号）要求，依托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联席会议办公室，综合协调财政、铁路、港口等部门，合理使用奖补资金，推进集装箱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多式联运发展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工作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国办发〔2021〕54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推进多式联运发展优化调整运输结构行动计划（2022-2025年）的通知》（苏政办发〔2022〕49号）、《省交通运输厅 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城市建设工作的通知》（苏交运〔2022〕80号）要求，开展省级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城市建设及评估，进一步提升“一单制”多式联运服务标准规则普及度，项目可行。</p>				
项目实施内容	<p>根据国务院、省政府和苏州市关于推进多式联运发展优化调整运输结构的工作部署，对苏州境内发运的铁路、内河集装箱重箱（不含中欧班列）实施年度奖补，开展多式联运“一单制”实施路径研究，编制苏州市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城市建设方案并对建设情况进行动态评估，引导公路运输向铁路、水路运输方式转移，进一步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推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深度融合提升综合运输效率，降低社会物流成本，促进节能减排降碳。</p>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2258	
		财政拨款	小计		225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258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苏州市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城市建设方案及评估报告 (2022年)		28	28	
	苏州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奖补资金		0	2230	
中长期目标	<p>通过财政奖补资金引导，推动形成更加合理的运输结构，支撑打赢蓝天保卫战、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综合运输高质量发展。</p>				
年度目标	<p>铁路集装箱（不含中欧班列）重箱发运量增长20%；内河集装箱重箱发运量增长30%。完成《苏州市推进多式联运“一单制”实施路径研究报告》、《苏州市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城市建设方案》及《苏州市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城市建设评估报告（2022年度）》</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成本	经济成本	铁路集装箱运输奖补标准	=100元/标箱	=100元/标箱
		内河集装箱运输奖补标准	=250元/标箱	=250元/标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铁路集装箱（不含中欧班列）重箱发送量	=2.7万/标箱	=5.3万/标箱
		内河集装箱重箱发送量	=3.1万/标箱	=6.5万/标箱
		评估报告数量	=1个	=1个
	质量指标	奖补对象政策符合度	=0%	=100%
		评估报告审核通过率	=0%	=10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研究进度	序时进度	完成
效益	社会效益	加密内河集装箱运输航线数	=1个	=3个
	经济效益	新增集装箱码头数量	=0个	=1个
	可持续影响	对苏州推进运输结构调整的作用	较明显	较明显